华南师范大学音乐术科校考 **温馨提醒**

- 一、初试时间为 3 月 1 日(上午 9: 30—12: 00,下午 2: 00—5: 00) -3 月 2、3 日(上午 9: 00—12: 00,下午 2: 00—5: 00),面试地点在我校**大学 城校区音乐学院艺体 2 栋**,考生必须按照分组名单所规定的时间提前 30 分钟到 考场报到,考试时必须带准考证和身份证。初试不拉帘,考生进入试室后自报考 号、姓名。
- 二、复试面试时间为3月7日开始,面试地点在我校**大学城校区音 乐学院艺体2栋**,复试阶段采取拉帘形式,所有考生进入试室后严禁自报姓名、考号、曲目及有意发出暗示性声音,钢琴考生不得随意擦拭钢琴(琴键),器乐考生不得在考场内调音(除古筝需转调定弦外),如有违反,视为考试作弊,取消考试成绩。
 - 三、舞蹈考场只提供CD和卡带播放设备。
 - 四、复试考生不按抽签曲目考试的,按考试大纲要求每首扣除该项成绩 15 分。

五、所有进入复试的考生均应参加理论笔试,笔试时间: 3 月 6 日 15: 00 —17: 00,14:30 考生入场,15:15 后不得入场,笔试地点:石牌校区第一课室大楼北座。具体理论笔试考场安排 3 月 5 日上网查询(网址:http://zsb.scnu.edu.cn)。

六、复试按照报考专业和主考项目分组进行,复试时间原则上不可调整。所有复试考生(除舞蹈考生外),必须当天按规定时间参加视唱练耳考试。

华南师范大学 招生考试处 2016 年 2 月 28 日